

检测报告

宏达检字(2022)Z-0905-01

委托单位：泌阳县丰和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


检测项目：废气、固废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发出日期：2022年09月28日

河南宏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注意事项

- 1、本报告无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骑缝章及章无效。
- 2、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本报告发生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- 4、本报告仅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。
- 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及广告宣传，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，应由我公司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确认。
- 6、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复验申请，逾期不予受理；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
公司地址：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红松路 52 号 3 号楼 502 号

邮 编：450000

电 话：0371—86536960

传 真：0371—86536960

1、概况

委托单位	泌阳县丰和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		
项目地址	河南省驻马店泌阳县 328 国道与古赊线交叉口东北丰和新能源电力		
联系人	高强	联系电话	18339225573
检测类型	委托检测	样品来源	采样
采样日期	2022 年 09 月 09 日	分析日期	2022 年 09 月 10 日~19 日
参加检测人员	李现义、秦帅、周珍珍、雷可可、王浩浩		

2 检测内容

2.1 有组织排放废气检测内容见表 2-1。

表 2-1 有组织排放废气检测内容
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样品状态	检测频次
焚烧炉烟气排 气口	汞及其化合物	吸收瓶、密封完好	3 次/天，检测 1 天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、锑、砷、铅、铬、 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滤筒、密封完好	
	烟温、截面积、流速、静压、含氧量、 烟气湿度	/	

2.2 固废检测内容见表 2-2。

表 2-2 固废检测内容
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样品状态	检测频次
炉渣池	热灼减率	块状	检测一次

3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

表 3-1 有组织废气检测方法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或来源	使用仪器	检出限
铊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 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及其修改单 HJ 657-2013/XG1-2018	SUPEC7000 电感耦合等 离子体质谱仪	0.008μg/m ³
锰			0.07μg/m ³
铜			0.2μg/m ³
钴			0.008μg/m ³
铬			0.3μg/m ³
铅			0.2μg/m ³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或来源	使用仪器	检出限
砷			0.2μg/m ³
铈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及其修改单 HJ 657-2013/XG1-2018	SUPEC7000 电感耦合等 离子体质谱仪	0.02μg/m ³
镍			0.1μg/m ³
镉			0.008μg/m ³
汞及其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543-2009	F732-S 冷原子吸收测汞仪	0.0025mg/m ³
烟温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 污染物采样方法及其修改单 GB/T 16157-1996/XG1-2017	GH-60E 自动烟尘烟气测 试仪	/
流速			/
静压			/
含湿量			/
含氧量			/

表 3-2 固废检测方法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或来源	使用仪器	检出限
热灼减率	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-2019	LT1002E 电子天平	0.2%

4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

本次检测严格执行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》HJ 630-2011 及国家相关检测标准和技术规范，并按河南宏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《质量手册》有关要求
进行，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和控制。具体措施如下：

- 4.1 合理布设检测点位，保证各检测点位布设的代表性和完整性。
- 4.2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（或推荐）分析方法，检测人员经考试合格持证上岗，所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/校准并在有效期内。
- 4.3 废气污染物排放检测：废气检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，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（GB/T16157-1996 及修改单）、《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》（HJ/T 373-2007）和环境相关行业标准进行。废气检测仪器在采样前进行气密性等检查。

4.4 固体废物检测：按照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》(GB 5085.3-2007)有关要求和相关技术规定开展固废环境监测质量控制，实验室分析过程中采取平行样等质控措施。

4.5 检测的采样记录及监测分析结果，按国家标准和检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
行，所有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。

5 检测结果统计

5.1 固废检测结果见表 5-1。

采样时间、点位	2022.09.09
检测项目	炉渣池
热灼减率 (%)	2.1

5.2 有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5-2~表 5-3。

表 5-2 有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时间	采样点位		标干流量 (m ³ /h)	汞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 (mg/m ³)		汞及其化合物 排放速率 (kg/h)	烟气流速 (m/s)	烟气温度 (℃)	静压 (kPa)	烟气湿度 (%)	截面积 (m ²)	氧量 (%)
				实测值	折算值*							
2022.09.09	焚烧炉烟气 排气口	第一次	6.47×10 ⁴	3.2×10 ⁻³	/	2.07×10 ⁻⁴	10.4	152.6	-0.18	7.3	3.142	7.8
		第二次	6.55×10 ⁴	4.1×10 ⁻³	3.1×10 ⁻³	2.69×10 ⁻⁴	10.6	152.2	-0.18	7.3	3.142	7.8
		第三次	6.41×10 ⁴	5.7×10 ⁻³	4.4×10 ⁻³	3.65×10 ⁻⁴	10.3	151.8	-0.18	7.3	3.142	7.9
		均值	6.48×10 ⁴	4.3×10 ⁻³	3.3×10 ⁻³	2.79×10 ⁻⁴	10.4	152.2	-0.18	7.3	3.142	7.8
备注	*为折算到基准氧量为 11%的浓度值。						/	/	/	/	/	/

表 5-3 有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时间	采样点位		标干流量 (m ³ /h)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(mg/m ³) (以 Cd+Tl 计)		排放速率 (kg/h)	铋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 其化合物排放浓度(mg/m ³)(以 Sb+As+Pb+Cr+Co+Cu+Mn+Ni 计)		排放速率 (kg/h)	氧量 (%)
				实测值	折算值*		实测值	折算值*		
2022.09.09	焚烧炉废气 排放口	第一次	6.47×10 ⁴	1.96×10 ⁻⁴	1.48×10 ⁻⁴	1.27×10 ⁻⁵	0.0895	0.0678	5.79×10 ⁻³	7.8
		第二次	6.55×10 ⁴	2.12×10 ⁻⁴	1.61×10 ⁻⁴	1.39×10 ⁻⁵	0.100	0.0758	6.55×10 ⁻³	7.8
		第三次	6.41×10 ⁴	1.30×10 ⁻⁴	9.92×10 ⁻⁵	8.33×10 ⁻⁶	0.0694	0.0530	4.45×10 ⁻³	7.9
		均值	6.48×10 ⁴	1.79×10 ⁻⁴	1.36×10 ⁻⁴	1.16×10 ⁻⁵	0.0865	0.0655	5.61×10 ⁻³	7.8
备注	*为折算到基准氧量为 11%的浓度值。									

编制人：

审核人：

批准人：

签发日期：

年

月

日

盖 章：

报告结束